

—— 一张图解读 ——

# 北京市大兴区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 (2024年—2035年)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和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和《大兴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批复要求，严格遵循《北京市应急避难场所规划（2022年—2035年）》（以下简称“市级规划”）具体指导和总体目标，依据《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编制指南》规范要求，大兴区应急管理局组织编制了《北京市大兴区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2024年—2035年）》。

# 01 规划原则

- **坚持生命至上，人民至上**；推动应急避难场所科学布局建设
- **坚持底线思维、问题导向**；针对突出问题 and 薄弱环节，调结构、优布局、补短板、建体系
-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综合提升应对多风险叠加的安全保障能力
- **坚持平灾结合、复合利用**；统筹城市更新，推动时空统筹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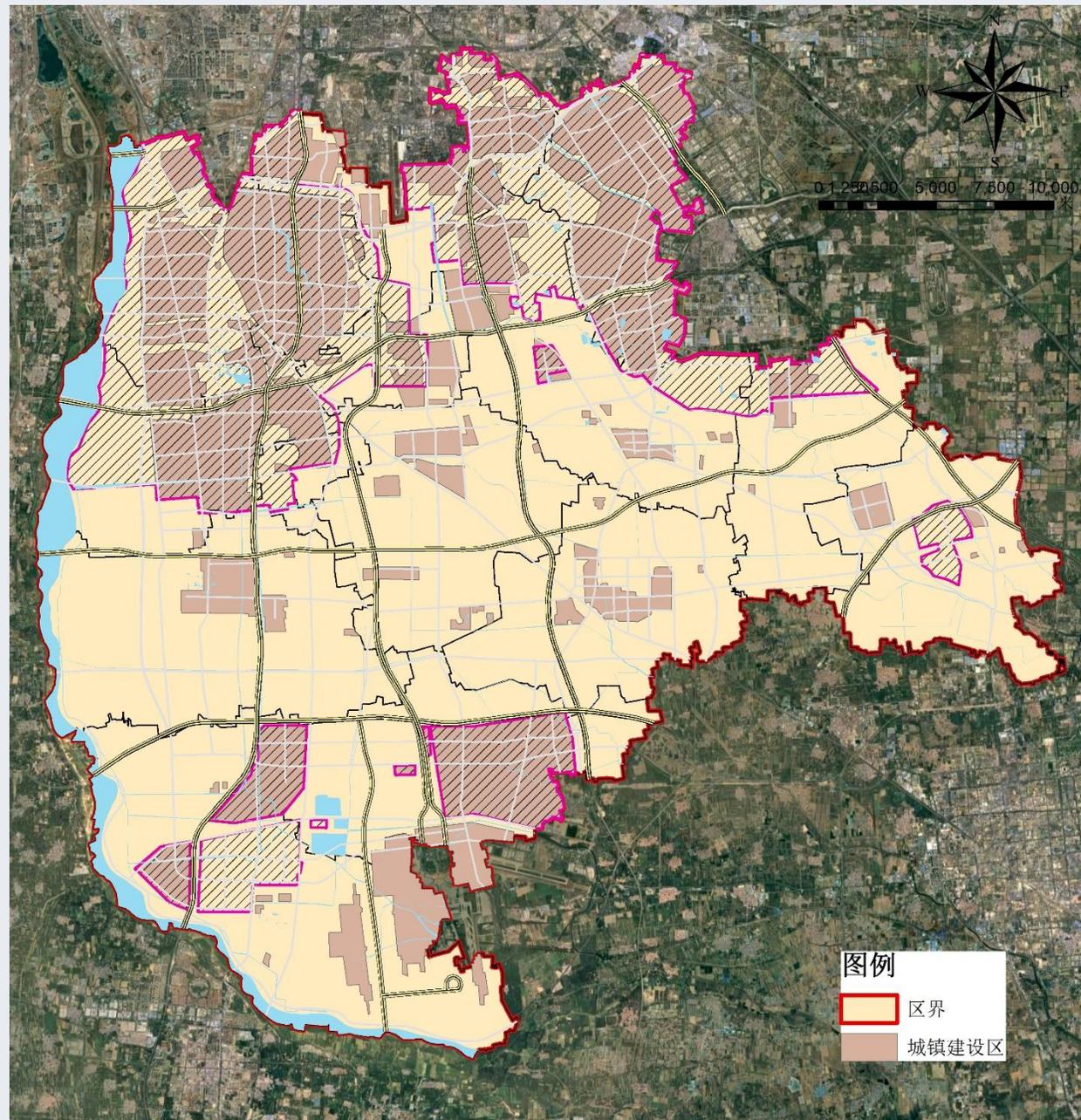
# 02 标准指导

为积极响应构建大安全、大应急框架，完善国家应急管理体系的新任务和新要求，确保应急避难场所全生命周期管理的科学性与有效性，本次规划采用了应急管理部及北京市应急管理局最新发布的应急避难场所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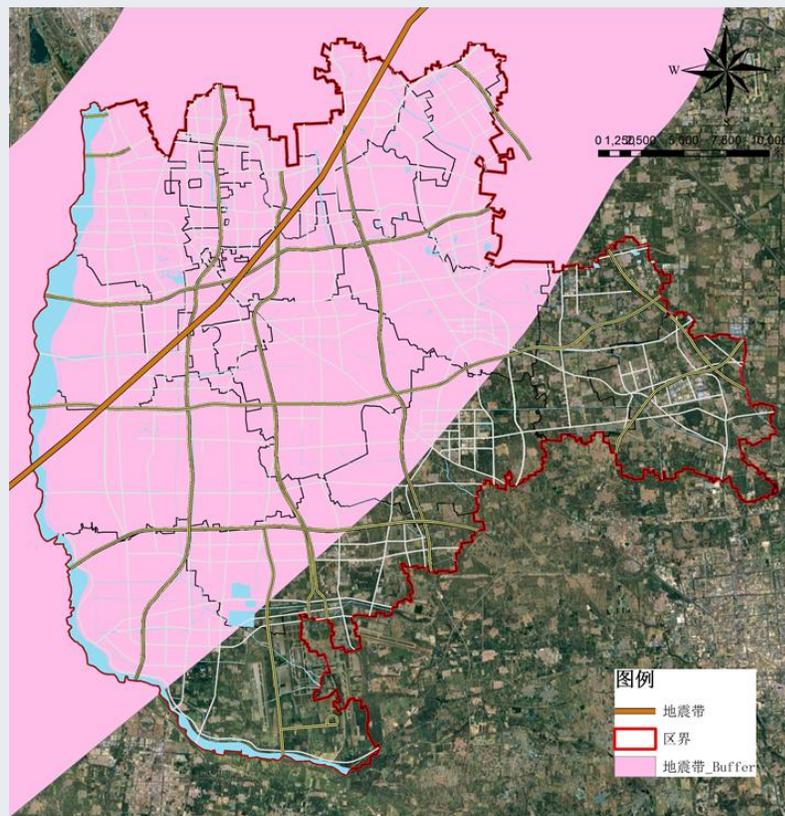
# 03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的范围涵盖大兴区的整个行政辖区，总面积为1036.33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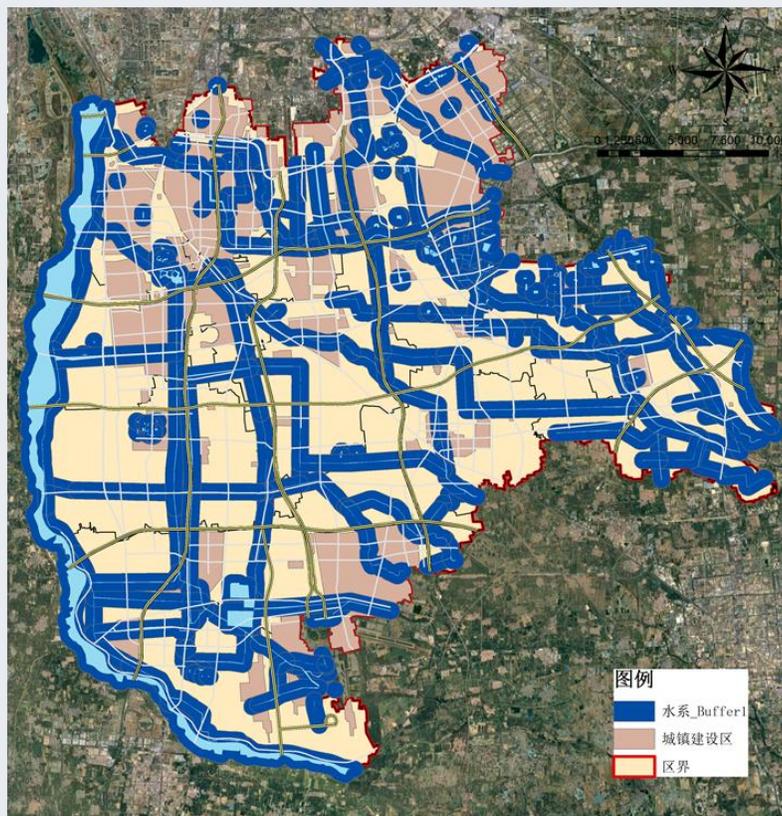


# 04 规划对象

本次规划的对象为应急避难场所，是指新建、改造和指定的用于应急避难人员安置的具有一定生活服务保障功能的安全场所。包括目前已建成的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及其他应急避难场所。针对大兴主要的灾害类型及应急避难场所功能特征，应急避难场所统筹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建立适应多灾种的安全庇护职能。



➤ 地震断裂带



➤ 河道防洪



## 05 规划目标

构建城乡布局合理、资源统筹共享、功能设施完备、平急综合利用、管理运维规范、与大兴区社会经济发展定位相适应的应急避难场所体系。

2025 年

优先补短板，针对“三城”空间，结合城市更新进行存量地区紧急及短期场所的织补优化，优先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推进**重点地区的高标准保障配套**，结合公共绿地、公共文化、公共体育等公共类设施切实提升避难场所体系完善性及服务效益。

2035 年

**构建完整体系**，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达到2.1平方米，避难场所体系与高质量发展互为支撑，城市韧性水平全面提升；高规格的首都保障功能，强化新国门保障强度，对接京津冀、保障首都功能，高规格建设首都层级的避难疏散中心级门户。

2050 年

全面建成与北京市大兴区地位相匹配的国际一流应急避难场所体系，不断提升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全面增强服务保障能力和支撑水平。**实现应急避难场所管理体系现代化**，支撑大兴区的韧性城市建设，确保在罕遇地震等灾害发生时城市具备基本运转和自我修复的能力，成为超大城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的典范。

# 06 保障体系

## 1. 应急避难场所分层级规划

根据应急避难场所的功能级别、避难规模和开放时限，结合计划疏散与自主疏散，搭建紧急避难、短期避难、长期避难三级避难保障机制与疏散体系，确保各类情况下的有效人口避难与管理。



紧急  
避难场所



短期  
避难场所



长期  
避难场所

避难时长	1天	2~15天	≥15天
避难距离	≤10min 500m	15~20min 1500m	— —

# 06 保障体系

## 2. 应急避难场所分类型建设

结合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不同类型的灾害的风险特征，构建综合性、专业性、特定性三种应急避难场所类型。



综合性  
应急避难场所



专业性  
应急避难场所



特定性  
应急避难场所

主要特征	以应对地震为主导，统筹多种灾害、事故等应急避难需求。	包括防洪、极端天气、突发地质灾害、森林火灾、重大传染病疫情等专业性应急避难场所。	是为老年人、婴幼儿、孕妇、残障人士和伤病人员等群体提供特定服务的应急避难场所。
------	----------------------------	--	---

# 07 应急避难场所发展布局

## 1. 整体目标：“三强化”“三体系”

### 强化“三城”保障

- 优先保障分区规划的“三城”避难需求，针对人口分布密集地区、重点功能区，充分挖掘现状存量资源，保障布局合理性、保障规模容量。

### 强化城乡统筹

- 大兴区镇（街）村（社区）位于平原地区，依托**高速与快速路的交通系统**（靠近主要高速出入口、快速路交汇处）的辐射作用建立短期避难场所及设施。

### 强化支撑体系

- 避难场所设置与现状及规划快速路、主干路系统充分结合；与城市医疗设施、安全设施统筹结合；优先保障避难场所的市政供给条件。

### 紧急—短期—长期体系

- 紧急避难场所实现**500米**服务范围全覆盖
- 短期避难场所实现**1500米**服务范围全覆盖
- 长期避难场所保障**全区及首都**应急避难需求

### 综合—专业—特定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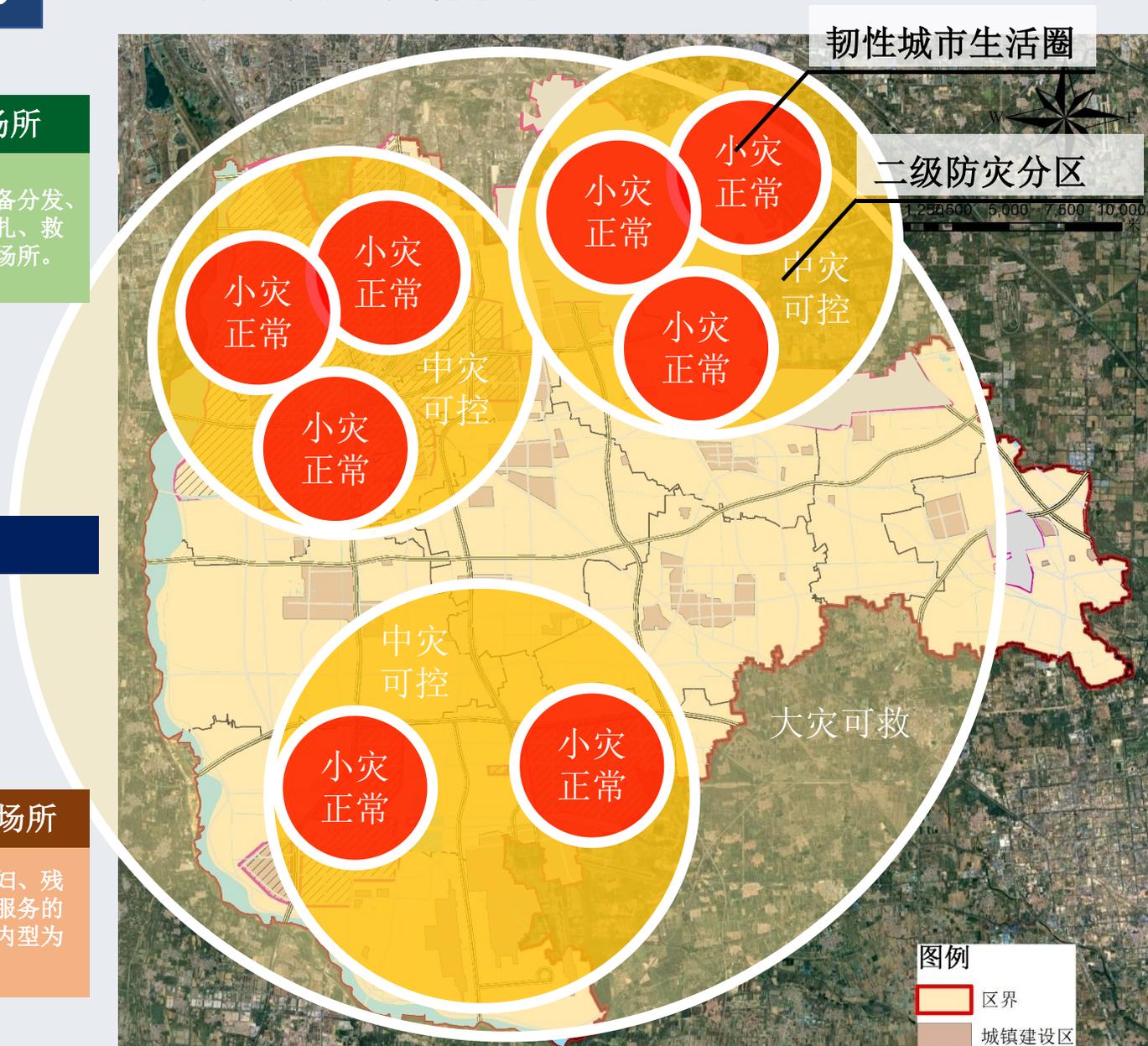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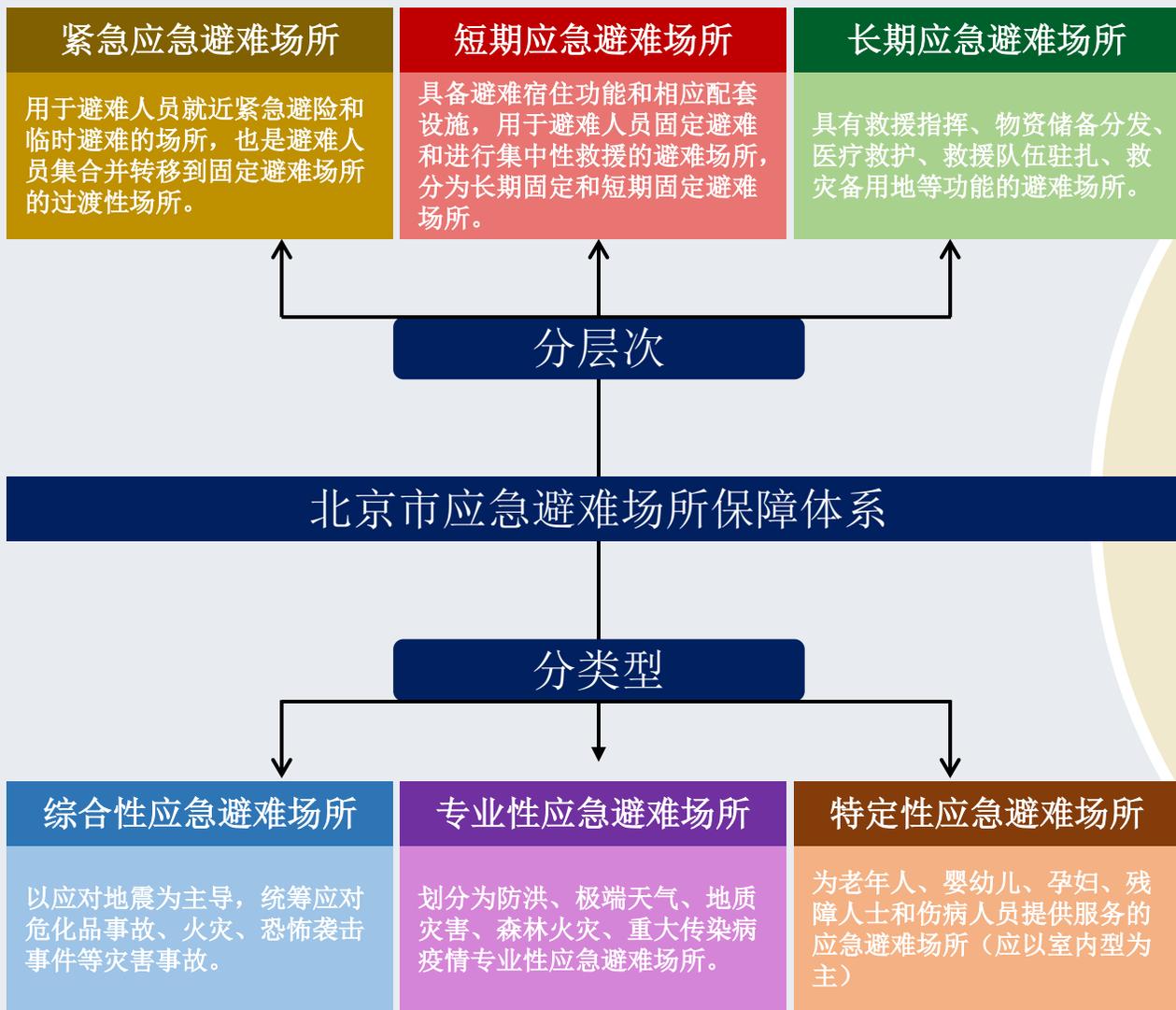
- 为老龄人口提供特定避难场所（结合家园中心、养老服务设施）
- 为特定灾种预留避难场所及针对性设施

### 室外型—室内型体系

- 按指南及标准要求，达到合理的室内型避难场所的设置比例

# 07 应急避难场所发展布局

## 2. 分级分类体系



## 08 疏散救援通道体系构建

以陆路交通为主，航空、铁路等其他交通方式为补充，构建与应急避难场所能力相匹配的区内避难疏散通道网络体系。

结合城区主干道和次干道，划定城市救灾主干道、区内救灾通道等避难救援体系。除了受灾群众的疏散转移，灾时救援人员、物资的调配将依赖与周边地区的畅通联系。大兴区位于北京市南部，无显著的自然地形障碍，对外应急救援方向可依托东南西北四个方位，侧重优化现有和规划交通资源建设救援通道，引导形成不同方向避难救援交通重点道路。

# 09 设计要求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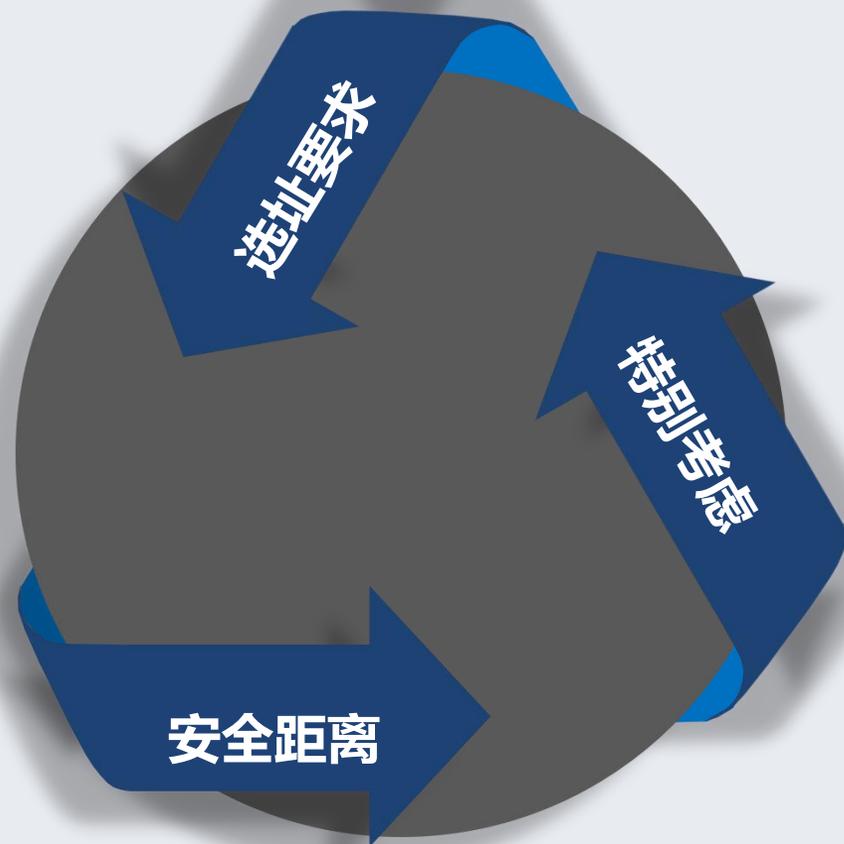
## 1. 场址选择与建筑条件

### 选址要求

避开滑坡、崩塌、地陷等危险地段，以及行洪区、分洪口等易受洪水威胁的区域，同时远离高压线走廊和易燃易爆危险品存放点。

### 安全距离

与周围建筑物保持安全距离，避免因倒塌产生影响，并与重大火灾或爆炸危险源保持不少于1000米的距离。



### 特别考虑

不宜设在地下采空区，若无法避开需进行稳定性评估；林木较多的避难场所应采取防火隔离措施。

# 09 设计要求指引

## 2. 功能配置与设施设备

### 功能区划分

根据避难时长，将避难场所分为紧急、短期和长期三种类型，分别配备不同的功能区域，如应急集散区、医疗救治区、物资储备区以及应急住宿区等。各类避难场所根据需求提供相应的支持，以保障避难人员在不同避难阶段的生活和应急需求。

### 设施设备配置

各类避难场所需配备应急供水、供电、通讯、照明、消防等基本设施，并根据具体需求增设排污系统、停车位、餐饮服务、文化活动空间等辅助设施，确保在紧急情况下能够为避难人员提供全面的生活和应急支持，满足不同阶段的需求。

### 标识标志

设置避难场所的功能布局图、疏散路线图以及各类标识系统，包括主标识、功能区标识、设施设备标识等，确保避难人员能够迅速了解场所内的各个区域和设备位置。标识需设计清晰醒目，便于所有人员快速识别功能区域和疏散通道，从而在紧急情况下能够高效、安全地完成疏散和转移，最大程度保障生命安全。

## 3. 物资储备与信息系统

### 物资 储备

建立以政府主导、统一调度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合理科学地规划仓储布局，提升物资储备的整体能力，实现多样化的储备手段，确保应急物资的快速调配和有效保障。

加强应急避难场所的信息化管理，推动避难场所的网络化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并完善应急避难场所信息数据库，确保信息的及时更新与有效共享。

### 信息 系统

# 10 实施保障

强化规划引领，健全体制机制，保障规划实施;加强协同联动、响应快速的城市应急管理能力和。

## 衔接国空规划体系

- 以分区规划为依据
- 街区控规**在编未批**的街区，此专项规划成果反馈至街区控规，进行场所落位；
- 街区控规**已批**的街区，此专项规划成果作为规划综合实施方案的前置规划条件之一，进行场所落位。

## 对接专项建设计划

- 对接公共文化、体育、基础教育、养老、医疗卫生、道路交通、绿化等相关专项规划，将避难场所要求**纳入相关专项规划或实施计划**；
- 明确各类避难场所结合实际建设进度的落地路径及建设周期。

## 落实街镇主体任务

- 将各级各类避难场所建设任务落实至街镇主体，明确建设规模、布局原则、建设时序等上位要求；
- 按常住人口比例进行**指标分配**；
- 街镇主要负责**存量地区场所挖潜**工作。

# 结语

**深刻把握大兴区新时代发展要求，秉承坚持问题导向，提出建立摸底数据库，进行数据摸排和对接，通过空间数据分析明确现状中的短板问题。规划遵循目标导向，落实相关指南与标准要求，衔接北京市专项规划，满足大兴区的具体需求为原则，形成体系布局完善、运行机制健全、资源高效利用、指导落地实施的规划成果。**